

費耶特郡公立學校

幼兒園至三年級主要資優群 (PTP) 指南

肯塔基州資優條例 704 KAR 3 : 285 指出「資優生群」是指一群主要學生被非正式選為具有高潛力學習者的特徵和行為，並通過一系列非正式和正式測驗進一步確定以不同服務提供他們在主要課程時的需求。

高潛力學習者通常表現出天賦特徵和行為，佔整個學生群體的四分之一。重要的是要廣泛地尋找有潛力的學習者。主要資優群 (PTP) 可能包括在五個資優領域的每個領域前 5%。這五個資優領域包括一般智力、特定學術領域、領導力、創造力、視覺和表演藝術。

主要資優群 (PTP) 的學生應獲得與他們的需求、興趣和能力相符合的區別性服務。**主要資優群服務應注入主要課程，並且具有實力的學生必須得到區別性的指導機會。**資優才華資源老師應在常規教室為一般知識、數學、閱讀、科學和社會領域等強項協助提供最佳服務，以使日常區別化，和加速並充實的機會。資優教育老師提供的資源服務 (採用帶出或適當的教學環境) 是一種服務選項，而且在領導力、視覺與表演藝術和創造力領域特別有用；這些領域在常規教室中可能無法為加速和充實而區別化。



主要資優群 (PTP) 學生的挑選

幼兒園至三年級學生被非正式地選入主要資優群 (PTP)。家長、老師、其他學校職員或學生本人可以轉介到主要資優群 (PTP)。挑選包括收集證據證明潛在資優的過程。學生必須至少有三項證據證明其獨特的天賦，並表現出資優的特徵和行為。適當的證據包括：

- 收集證據 (例如主要檔案) 證明學生表現；
- 特定資優類別的行為的清單；

- 診斷數據；
- 連續進度數據；
- 個人記錄；
- 現有的正式測試數據；
- 家長訪問或問卷調查；
- 主要審查委員會推薦；
- 其他有效和可靠的文件。

服務提供選項

(根據肯塔基州資優條例 704 KAR 3 : 285 第 6 節)

- 用於教學目的的分組和多種服務提供選項應使用於當地的資優教育計劃。學生分組格式應包括根據學生的興趣、能力和需求 (包括社交和情感) 為教學目的而分組。
- 應該提供多個服務選項，整個學區的一個年級不能只有一個單獨服務選項。這些服務提供選項應有區別在一定程度上與 KRS 157.200 (1) 一致。因教學目的而分組和多個服務提供選項包括：
- 各種加速選項 (例如，提早離開主要、跳級、上一 (1) 個或更高年級的科目內容和課程) ；
- 合作教學和諮詢服務；
- 特別諮詢服務；
- 在常規教室個人和分組區別化學習體驗；
- 遠距學習；
- 上課期間的充實服務 (非課外) ；
- 獨立學習；
- 指導；
- 以帶出或其他適當的教學環境提供資源服務；